

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开展全区“4·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 集中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镇，区各部门、萌山水库管理中心：

2023年4月15日是第8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，按照区工委国安办要求，我区将统一组织开展国家安全集中宣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3年4月14日（周五）上午10:00-11:30

二、活动地点

集中宣传活动地点：点评广场（国家安全主题公园）

商家镇根据实际在本辖区自行组织。

三、参加单位

全区执法机关、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本次活动，至少指派一名思想素质好、法律知识丰富、业务能力强的工作人员带队参加宣传活动，把本活动办成咨询、服务和展示部门形象的窗口。

2. 各部门单位要在本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设宣传咨询点，自行携带宣传资料（宣传展板、宣传横幅、宣传图册等）到达指定现场，并于4月14日上午10:00前自行将本单位宣传咨询点布置完毕并开展宣传。

3. 请宣传部做好活动的宣传工作。

4. 请于4月13日上午12点前将参加活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区普法办。

5. 请各单位于4月14日下午2点前将活动信息、图片、统计数量（发放材料数量、接受咨询数量等）报区普法办。

联系人：王金乐

联系电话：6030036

协同办公账号：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

公务邮箱：wenchanghuquwwxfgzbg@zb.shandong.cn

附：参加全区“4·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集中宣传活动单位参与一览表

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普法工作办公室

室

2023年4月13日